



護理學系碩士班 必選修科目學分表

115學年入學適用

必修學分

一年級

第一學期115-1		第二學期115-2	
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
專科護理通論與實務	2	學術研究倫理	0
健康評估與臨床推理	3	進階病理生理學	2
進階藥理與治療	3	護理研究	3
應用統計	2	專科護理學(一)	2
		專科護理學實習(一)	3
	10.0		10.0

二年級

第一學期116-1		第二學期116-2	
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
學術論文寫作	1	碩士論文	6
專科護理學(二)	2		
專科護理學實習(二)	3		
	6.0		6.0

註：

擬開設選修學分

一年級

第一學期115-1		第二學期115-2	
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
健康問題管理與臨床決策	2	專業照護教學與諮詢	2
		倫理決策分析	2
		急重症問題判斷與處置	2
	2.0		6.0

二年級

第一學期116-1		第二學期116-2	
科目	學分	科目	學分
系統性文獻回顧與統合分析	2	專題討論(二)	1
國際進階實務選習	1	專科護理學專論實習	5
專題討論(一)	1	健康照護科技與創新	2
質性研究	2	進階安寧緩和照護	2
臨床實證照護	2		
	8.0		10.0

註：

1.護理研究所最低畢業學分為38學分(含碩士論文)，學系選修規定至少6學分。